

股票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4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A 股）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金风科技（下称“公司”）与关联方在 2026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A 股）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杨丽迎女士回避表决。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业务类型	2025 年 1-9 月		2026 年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额度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51,880	1.35%	603,081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三峡能源”）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承军

注册资本：2,861,863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粮市街2号院5号楼36层

办公地点：北京市通州区粮市街2号院成大中心5号楼

主营业务：风能、太阳能的开发、投资；清洁能源、水利、水电、电力、供水、清淤、滩涂围垦、环境工程、种植业、养殖业、旅游业的投资；投资咨询；资产托管、投资顾问；机械成套设备及配件的制造、销售；承包境内水利电力工程和国际招标工程；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三峡能源28.60%的股份；通过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三峡能源20.99%的股份；通过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三峡能源3.49%的股份。

（二）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三峡能源资产总额35,687,142.6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671,739.73万元；202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971,704.4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1,142.67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三峡能源资产总额37,102,348.1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868,265.73万元；2025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473,581.6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1,519.51万元。

（三）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峡能源为公司主要股东，截至2025年9月30日，持有公司

386,909,686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16%，同时公司董事杨丽迎女士担任三峡能源的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三）、（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三峡能源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五）经查询，三峡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价格将按以下原则和顺序确定：

1、招投标程序定价

由于关联方为国有企业，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主要通过招投标进行。公司作为投标者就有关招标作出响应，递交投标文件。公司根据招标要求制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载有完成合同的所有重大规定及所有主要条款，销售风力发电机组通常包括风力发电机组的配置、技术方案、质保要求等。销售商品的条款及售价将在招投标过程中确定。

在投标过程中，公司的投标部门负责根据业务范围、业务周期及复杂程度（参照分包商及供应商报价）估计成本，以及估计现行市场收费。

2、市场交易价格定价方式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可以不招标的风力发电机组零部件销售相关业务，公司参考现行市价、质保要求、合约所提供机遇及所涉风险而确定价格和条款，交易价格参照公司于日常及一般业

务过程中至少两项以上交易为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同类产品的平均交易价格。公司就相关产品提供的条款及定价与其他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款和定价一致。

公司成立了专业团队执行销售程序，亦对于销售过程进行了监控，根据销售及监控程序，营销中心、财务中心、审计监察部及法务部等部门将审核并确保公司就产品销售提供给关联方的条款与定价与其他独立第三方一致。

（二）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与关联方根据市场价格，签订相应合同和订单并进行交易。

四、内部监控措施

为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监管要求，公司针对日常关联交易采取以下内部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易日常监控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执行，并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完善关联交易管理相关制度；

2、公司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监管要求及关联方变动情况，及时更新关联方清单，公司严格按照关联方列表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测和监控；

3、公司密切监控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分析全年预测与获批限额偏差原因，并每月将达到董事会审批权限的交易情况上报至独立董事，以确保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不超过预计年度额度；

4、公司对关联交易进行预警管理，若年内任何时候交易金额达到年度上限约 70%，则对全年交易额进行重新评估并上报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并将达到董事会审批权限的交易情况上报至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董事会将考虑采取适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就提高年度上限金额披露相关公告；

5、公司审计监察部定期和不定期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等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报告。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申请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并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不依赖于任何关联方，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经营。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第九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A股）预计额度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与关联方交易的预计金额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预期的业务需求，属于公司日常业务范围，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

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是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申请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A股）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依照相关规定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